

张湾区车城路街道人民广场社区党委书记谢远： 推动“四联共治”做优社区服务

■文/记者 赵清 图/记者 吕世银

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祝愿幸福里·十堰社区(村)联盟扎根基层精耕细作，努力办出特色、办出品牌。我们相信，它将成为宣传新时代社区风貌的新阵地，更好地传播社区文化、社区风采、社区服务、基层声音，更好地服务社区居民生活，成为社区党群共同的精神家园。

人民广场社区地处十堰城区繁华经济商圈，由六堰、井塘花园、永美星城等片区组成，共有8个网格，

现有居民4161户9981人，辖区资源丰富，有银行4家、大型商超4家、电影院1家、企事业单位7家、“十小门店”326家。

人民广场社区坚持以党建引领为核心，运用共同缔造理念，落实小区党支部、业委会、物业服务企业三方联动机制，推进“1+3+N”治理体系向楼栋延伸，培育小区治理“四支队伍”，即红色先锋队、志愿服务队、楼栋红管家、文体活动队。通过健全“四联共治”机制，激发社会活力，充分发挥辖区内各类社会组织、志愿者组织、

社团组织的作用，通过它们凝聚社区群众，实现自我良性运转。

2024年，人民广场社区党委探索构建以服务型党组织为核心的社区治理新体系，以踏实苦干的工作作风、求真务实的工作态度、积极进取的工作精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以民生为本，以满足居民的迫切需求为出发点，大力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益民惠民的公益志愿服务，提升群众满意度、幸福感。



茅箭区二堰街道垭子社区党支部书记刘鸿青： 汇聚群众力量实现共治共享

■文/记者 罗伟 图/记者 刘成臣

共参与共受益，垭子社区将全力打造平安稳定、和谐幸福的宜居社区。

垭子社区位于车站路12号，于2001年成立，拥有住户4000余户1.2万人，辖区面积为两平方公里。全市知名的虹桥建材批发市场、城区三大公路客运中心之一的十堰客运南站均位于垭子社区辖内，这里社区功能完善、治安良好、环境优美，居民

安居乐业。

近年来，垭子社区发动、召集相关老旧小区因地制宜建立小区自管小组、党小组。召开小区院子会议，引导居民交流讨论，收集居民诉求，与居民共商解决办法；与小区党小组和自管小组多次商议，拟定《共建共治共享实施方案》，商定小区自治管理办法。小区面貌焕然一新，生活环境舒适美好。

积极建立居民信息台账，链接相关资源开展活动。完善每家每户居

民就业、参军、困难、兴趣爱好等信息，成立工会小组、妇女小组、青年小组。联合市党校、团区委及辖区单位开设“青年夜校”，丰富青年的精神文化生活，受到居民的一致好评。

2024年，垭子社区将从解决小区居民关注度高、呼声强烈的规范停车、改善小区环境等民生问题入手，带动群众参与，引导商户成立治理联盟，动员组织商户和群众自我教育、自我约束、自我管理、自我提升，着力构建共建共治共享共赢的社会治理新格局。



张湾区汉江路街道阳光社区党委书记兰斌： 用好三个抓手建成“阳光家园”

■文/记者 王琪 图/记者 张建波

迈向新征程，载体在变，初心不变，祝贺幸福里·十堰社区(村)联盟成立。传统纸媒是宣传基层工作的主阵地、主渠道，十堰晚报将充分发挥自身特有优势，传递时代好声音，服务市民新生活，发挥出良好的社会效应。

阳光社区成立于2015年，辖区内拥有商铺300余家、居民1.8万人。社区坚持党建引领网格智治，用好“一张网”“一盘棋”“一键通”三个抓手，共同缔造美好环境和幸福生活，建成居民的“阳光家园”。

聚焦“神经末梢”，构建党建引领“一张网”。按照“党建引领+双向交叉”原则，从1138名“五亮五共”下沉党员干部中优选培育“红色细胞”，组建党总支1个、党支部15个、党小组51个，推选楼栋长64名、中心户长1022名，织密纵向到底的治理网络，引导居民“管好自家事、关心楼栋事、参与社区事”。

激活本地资源，下好工作推进“一盘棋”。整合社区优势资源，通过“逢六说事儿”“三方联动”，推进“三事分办”“五事联办”，建成全省首条“铸牢

中华民族共同体”主题街区，建立全市首家商圈工会，构筑幸福食堂、爱“新”驿站、老年学校、“四点半学校”“阳光小书桌”等多维度便民服务矩阵。

强化数字赋能，打造掌上便民“一键通”。依托“掌上社区”建设，开通微信公众号工单受理渠道，将小区存在的问题统一聚集在集成管理平台，实现网格“问题收集、分类处置、结果反馈”工作链条闭环，收集居民反馈问题70余个，问题解决率和群众满意度均超过99%。



张湾区花果街道头堰社区党委书记何莉： 立足需求导向打造“宜居头堰”

■文/记者 杨建波 图/记者 张建波

幸福里·十堰社区(村)联盟的成立，搭建起经验交流、资源共享、创新共赢的基层社会治理平台，为全方位探索完善社区治理路径，让社区居民享受更优质、更全面、更幸福的服务提供智力支持。

头堰社区成立于2006年，是东风公司移交的纯企业型社区，辖区面积为1.2平方公里，常住人口

3241户5691人。社区先后荣获国家卫健委、全国老龄委授予的“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称号，市政府授予的“文明社区”称号，市司法局、市普法工作室授予的“全市民主法治示范社区”称号，张湾区委授予的“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

2023年，头堰社区以打造“东风故里·宜居头堰”为目标，居民需求为导向，优化社区服务为切入点，坚持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引导居民积

极参与“共谋、共建、共管、共评、共享”的共同缔造美好幸福家园中。通过头堰东片区老旧小区改造、环境整治、文明创建等项目，进一步改善小区环境，百姓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大幅提升。

下一步，头堰社区将继续以“东风故里·宜居头堰”为目标，创新发展工作思路，持续改进和优化保障措施，为群众提供精细化、专业化、便捷化服务。

